

马克思主义学院（中共党史党建学院）2026 年普通 本科生转专业工作方案

为进一步深化教育教学改革，尊重学生个性发展，充分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和主动性，更好地满足学生个人志趣，响应学校、学院（学部）专业发展规划要求，按照学校《关于开展 2026 年普通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结合马克思主义学院（中共党史党建学院）实际情况、专业培养特色和教学资源配置情况以及专业学习对学科背景的要求，制定马克思主义学院（中共党史党建学院）2026 年转专业工作方案，旨在明确工作流程、规范操作标准，确保转专业工作在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基础上，有序开展。

具体如下：

一、考核程序

（一）成立 2026 年普通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小组，成员由院长、副书记、分管本科教学副院长、教务办主任、学工办主任、专业负责人组成，具体实施本学院 2026 年普通本科生转专业资格审核及考核工作。

（二）按照学校规定时间，对申请转入学生进行资格审核及考核，并及时通过马克思主义学院（中共党史党建学院）公告栏公示。

（三）考核结果提交马克思主义学院（中共党史党建学院）党政联席会议审定通过后，在马克思主义学院（中共党史党建学

院）公告栏公示 3 个工作日，公示无异议后提交学校复核。

（四）为保证转专业工作的公平、公开、公正，马克思主义学院（中共党史党建学院）纪检委员全程监督本马克思主义学院（中共党史党建学院）转专业相关工作。

二、专业宣讲安排及咨询方式

为学生全面了解马克思主义学院（中共党史党建学院）各专业的培养目标、课程设置、就业前景、专业特色及考核要求等信息马克思主义学院（中共党史党建学院）开通咨询渠道，及时解答学生疑问。

办公电话：0871-65911229

咨询地点：明德 4 号楼马克思主义学院（中共党史党建学院）
教务办公室

咨询时间：工作日 8:30-12:00，14:00-17:00

三、可接收学生数与资格条件

申请转入学生须符合《云南师范大学本科生自主选择专业实施办法》（云师大教〔2020〕9 号）的各项规定，同时满足相关专业在高考招生时对身体条件的要求（具体按照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》（教学〔2003〕3 号）执行）。

各专业接收学生数及其他资格条件如下：

马克思主义学院（中共党史党建学院）2026 年普通本科生转专业接收学生数及资格

专业	年级	可接收转专业学生数	转入学生资格条件
思想政治教育	2025 级	50	1.符合学校规定申请转专业学生的基本条件（仅限 2025 级学生申请）。 2.仅招收历史+政治类高考报名专业生源学生。 3.大一上学期专业成绩排名前 50%。 4.入学以来无成绩不及格课程，包括各类通识课程和专业课程。
哲学	2025 级	14	1.符合学校规定申请转专业学生的基本条件（仅限 2025 级学生申请）。 2.招收历史类或物理类高考报名专业生源学生。 3.大一上学期专业成绩排名前 50%。 4.入学以来无成绩不及格课程，包括各类通识课程和专业课程。

四、考核方式、内容、时间和地点

（一）思想政治教育专业

1.考核方式

考核总评成绩满分为 100 分（成绩保留小数点后两位），其中面试成绩占 100%。

2.考核内容、时间及地点

采用结构化面试形式，每组由 3-5 名考官组成（含专业负责人、骨干教师），考官根据考生表现独立评分，取平均分作为最终面试成绩。面试考核标准如下：

（1）大一上学期专业成绩。（30%）

（2）英语成绩（含四六级成绩或高考英语成绩）。（30%）

（3）教师教育综合素质。（20%）

（4）专业发展规划。（10%）

（5）个人特长及获奖情况。（10%）

面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。

3.录取原则

按照申请人的面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拟录取名单。面试成绩合格线为 60 分，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整个考核过程中申请人须严格遵守相关考试纪律，如在考核过程中存在违纪行为，将按照学校相关考试违纪处理办法处理，并取消转专业资格。

（二）哲学专业

1.考核方式

考核总评成绩满分为 100 分（成绩保留小数点后两位），

其中面试成绩占 100%。

2.考核内容、时间及地点

采用结构化面试形式，每组由 3-5 名考官组成（含专业负责人、骨干教师），考官根据考生表现独立评分，取平均分作为最终面试成绩。面试考核标准如下：

- （1）大一上学期专业成绩。（30%）
- （2）英语成绩（含四六级成绩或高考英语成绩）。（30%）
- （3）专业综合素质。（20%）
- （4）专业发展规划。（10%）
- （5）个人特长及获奖情况。（10%）

面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。

3.录取原则

按照申请人的总评考核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拟录取名单。总评考核成绩合格线为 60 分，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整个考核过程中申请人须严格遵守相关考试纪律，如在考核过程中存在违纪行为，将按照学校相关考试违纪处理办法处理，并取消转专业资格。

云南师范大学

马克思主义学院（中共党史党建学院）

2026 年 4 月 9 日